附件2

 展位申请材料清单

1、企业在线填报的《参展申请表》。

2、《企业申请第124届广交会梅州分团一般性展位评分表》。

3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。

4、进出口资格证书或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、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等。

5、评审标准相关材料（按评分表顺序与其他材料统一装订）。企业展区出口额以海关统计口径为准，有相关母子公司关系须提供证明文件和授权书； 相关证书、认证、专利复印件；外贸公司与联营（供货）单位共同参展须提交《联营参展申请表》以及供货增值税发票复印件等有关材料。